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直接送达。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桦桦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银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19年4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变更相应会计政策，并按规定的施行日期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